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2241)

公司地址：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三路 2 段 455 號 10 樓
電 話：(02)2602-6787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54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7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6
	(八) 質押之資產	4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7	~ 5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2	~ 5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3	~ 54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啟聖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618 號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艾姆勒科技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艾姆勒科技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艾姆勒科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艾姆勒科技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艾姆勒科技集團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艾姆勒科技集團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與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十二)、五(二)及六(五)。艾姆勒科技集團存貨金額占總資產比例係屬重大，且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屬於重大會計估計事項。故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政策及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2. 驗證存貨庫齡報表系統邏輯之正確性。
3. 測試個別存貨料號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並抽查確認其淨變現價值計算正確。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民國 111 年度列入艾姆勒科技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對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33,846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新台幣(16,228)仟元，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7%。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艾姆勒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艾姆勒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艾姆勒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艾姆勒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艾姆勒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艾姆勒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艾姆勒科技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晉昌

陳晉昌



會計師

廖福銘

廖福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9 日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7,937	7	\$ 198,867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10,900	-	141,394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72,876	10	322,263	11
130X	存貨	六(五)		376,589	14	351,197	12
1410	預付款項			27,765	1	38,497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六)		415,201	15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0,043	1	15,07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311,311</u>	<u>48</u>	<u>1,067,293</u>	<u>36</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7,339	1	33,84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262,993	47	1,736,129	5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7,254	1	67,438	2
1780	無形資產			31,743	1	34,56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1,864	1	14,83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201	1	30,52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407,394</u>	<u>52</u>	<u>1,917,335</u>	<u>64</u>
1XXX	資產總計		\$	<u>2,718,705</u>	<u>100</u>	\$ <u>2,984,628</u>	<u>100</u>

(續次頁)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7,308	1	\$ 267,750	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	422	-	
2170	應付帳款		90,374	3	36,14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69,826	6	140,131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7,729	1	83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8,373	-	11,194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52,658	2	38,45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八)	3,932	-	4,49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60,200</u>	<u>13</u>	<u>499,428</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668,619	25	947,657	3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2,689	-	4,74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33,253	1	61,313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4,873	-	6,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09,434</u>	<u>26</u>	<u>1,019,815</u>	<u>34</u>	
2XXX	負債總計		<u>1,069,634</u>	<u>39</u>	<u>1,519,243</u>	<u>5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046,023	38	896,023	3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091,996	41	815,514	27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27,581	1	27,581	1	
3350	待彌補虧損		(552,117)	(20)	(329,363)	(1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59)	-	822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613,224</u>	<u>60</u>	<u>1,410,577</u>	<u>47</u>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及六(二十四)	35,847	1	54,808	2	
3XXX	權益總計		<u>1,649,071</u>	<u>61</u>	<u>1,465,385</u>	<u>4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u>2,718,705</u>	<u>100</u>	\$ <u>2,984,62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石志鴻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883,963	100	\$ 731,23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889,935)	(101)	(739,889)	(101)		
5900 營業毛損		(5,972)	(1)	(8,653)	(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29,595)	(4)	(22,559)	(3)		
6200 管理費用		(73,497)	(8)	(92,361)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4,361)	(15)	(150,485)	(2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六(四)	6,034	1	(2,88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1,419)	(26)	(268,289)	(37)		
6900 營業損失		(237,391)	(27)	(276,942)	(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4,663	1	3,207	-		
7010 其他收入		13,326	1	13,22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6,768	1	68,927	9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21,952)	(2)	(17,823)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6,507)	(2)	(16,228)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702)	(1)	51,306	7		
7900 稅前淨損		(251,093)	(28)	(225,636)	(31)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二)	9,292	1	795	-		
8200 本期淨損		(\$ 241,801)	(27)	(\$ 224,841)	(31)		

(續次頁)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015	-	\$	66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203)	-	(13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07)	-		1,968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	995)	-	\$	2,49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2,796)	(27)	(\$	222,342)	(3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3,566)	(25)	(\$	220,126)	(30)
8620	非控制權益		(18,235)	(2)	(4,715)	(1)
			(\$	241,801)	(27)	(\$	224,841)	(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3,835)	(25)	(\$	218,526)	(29)
8720	非控制權益		(18,961)	(2)	(3,816)	(1)
			(\$	242,796)	(27)	(\$	222,342)	(30)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	2.47)		(\$	2.46)	
稀釋每股虧損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	2.47)		(\$	2.4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石志鴻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待彌虧	補損	總計				
111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896,023	\$ 798,454	\$ 17,306	\$ 27,581	(\$ 109,768)	(\$ 247)	\$ 1,629,349	\$ -	\$ 1,629,349		
本期淨損	-	-	-	-	(220,126)	-	(220,126)	(4,715)	(224,8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31	1,069	1,600	899	2,4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9,595)	1,069	(218,526)	(3,816)	(222,34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	-	(246)	-	-	-	(246)	-	(246)		
子公司現金增資	六(二十四)	-	-	-	-	-	-	58,624	58,624		
12 月 31 日餘額	\$ 896,023	\$ 798,454	\$ 17,060	\$ 27,581	(\$ 329,363)	\$ 822	\$ 1,410,577	\$ 54,808	\$ 1,465,385		
112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896,023	\$ 798,454	\$ 17,060	\$ 27,581	(\$ 329,363)	\$ 822	\$ 1,410,577	\$ 54,808	\$ 1,465,385		
本期淨損	-	-	-	-	(223,566)	-	(223,566)	(18,235)	(241,8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12	(1,081)	(269)	(726)	(9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2,754)	(1,081)	(223,835)	(18,961)	(242,796)		
現金增資	六(十五)	150,000	275,869	-	-	-	425,869	-	425,869		
受贈資產	-	-	11	-	-	-	11	-	1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	-	602	-	-	-	602	-	602		
12 月 31 日餘額	\$ 1,046,023	\$ 1,074,323	\$ 17,673	\$ 27,581	(\$ 552,117)	(\$ 259)	\$ 1,613,224	\$ 35,847	\$ 1,649,0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經理人：石志鴻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51,093)	(\$ 225,63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122,901	87,244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6,592	6,234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六(四) (6,034)	2,8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六(二) (619)	(12,496)
利息費用	六(二十) 21,952	17,823
利息收入	(4,663)	(3,20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 602	(2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七) 16,507	16,2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47	(56)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九) -	18,542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九) (1,496)	(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55,421	101,368
存貨	(25,392)	(24,994)
預付款項	10,732	18,803
其他流動資產	(4,970)	4,1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7	11,732
應付帳款	54,232	905
其他應付款	70,510	(45,20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63)	1,15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28)	(84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4,335	(25,649)
收到之利息	4,663	3,207
支付之利息	(20,888)	(16,769)
退還所得稅	-	(2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110	(39,4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30,494	34,38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84,266)	(144,12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1	56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五) (2,040)	(17,75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364	(3,1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653	(130,5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六) 17,308	-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六) (267,750)	(1,250)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六) 457,538	25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六) (722,375)	(37,421)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15,331)	(11,049)
現金增資	六(十五) 425,869	-
受贈資產	11	-
非控制權益增加	六(二十四) -	58,6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4,730)	258,904
匯率影響數	(963)	1,9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930)	90,8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8,867	108,0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7,937	\$ 198,86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啟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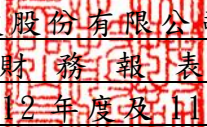


經理人：石志鴻



會計主管：陳定宇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 100 年 6 月，於民國 111 年 7 月 11 日由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利用多種成型技術製造與銷售汽車及電子零組件。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經本集團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經本集團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經本集團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mulair Thermal Technology 株式會社	製造與銷售 汽車及電子 零組件	100%	100%	
本公司	浙江艾姆勒車 電科技有限公 司	製造與銷售 汽車及電子 零組件	55%	55%	註

註：於民國 111 年 1 月設立，請詳六(二十四)說明。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浙江艾姆勒車電 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 35,847	45%	\$ 54,808	45%	

資產負債表

	浙江艾姆勒車電科技有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3,552	\$ 74,028
非流動資產	36,518	50,003
流動負債	(20,411)	(2,235)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總額	\$ 79,659	\$ 121,796

綜合損益表

	浙江艾姆勒車電科技有限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24,937	\$ -
稅前淨損	(\$ 40,525)	(\$ 10,477)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損	(40,525)	(10,477)
其他綜合損益	(1,611)	1,9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136)	(\$ 8,4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8,961)	(\$ 3,816)

現金流量表

	浙江艾姆勒車電科技有限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0,675)	(\$ 20,54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217)	(50,78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188	130,275
匯率變動影響數	(1,611)	1,99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4,315)	60,9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943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28	\$ 60,943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8 年 ~ 11 年
辦公設備	1 年 ~ 35 年
租賃改良	9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

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利用多種成型技術製造與銷售汽車及電子零組件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公司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通常以合約訂定為基礎計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60~9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96	\$ 31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49,288	183,202
定期存款	38,353	15,355
合計	<u>\$ 187,937</u>	<u>\$ 198,867</u>

1. 上述之定期存款係屬三個月內到期之高度流動性投資。

2.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匯率交換合約	\$ -	(\$ 422)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衍生工具	\$ 482	\$ 12,496
受益憑證	137	-
	<u>\$ 619</u>	<u>\$ 12,496</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仟元)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匯率交換合約	USD 4,500	111. 11. 30~112. 1. 30

本集團簽訂之匯率交換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提供質押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	\$ 10,900	\$ 141,394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係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74,304	\$ 329,725
減：備抵損失	(1,428)	(7,462)
	<u>\$ 272,876</u>	<u>\$ 322,263</u>

1. 本集團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60~90 天。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本集團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計算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另對債款已逾期超過 150 天且無提供擔保品，本集團對其提列足額備抵損失。
2.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213,707	\$ 140,610
30天內	46,954	11,524
31-90天	9,751	48,209
91-150天	941	33,940
151天以上	2,951	95,442
	<u>\$ 274,304</u>	<u>\$ 329,72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 \$274,304、\$329,725 及 \$431,093。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係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4.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及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50天	逾期 151天以上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33%	0.71%	1.11%~2.4%	5.56%~22.26%	100%	
應收帳款總額	<u>\$213,707</u>	<u>\$46,954</u>	<u>\$ 9,751</u>	<u>\$ 941</u>	<u>\$ 2,951</u>	<u>\$274,304</u>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50天	逾期 150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41%	0.63%	1.00%~4.63%	7.92%~19.15%	100%	
應收帳款總額	<u>\$140,610</u>	<u>\$11,524</u>	<u>\$ 48,209</u>	<u>\$ 33,939</u>	<u>\$95,443</u>	<u>\$329,725</u>

5.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應收帳款	111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7,462	\$ 4,578
提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034)	2,884
12月31日	<u>\$ 1,428</u>	<u>\$ 7,462</u>

6.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7.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44,692	(\$ 6,797)	\$ 137,895
在製品	102,555	(8,273)	94,282
製成品	<u>156,599</u>	<u>(12,187)</u>	<u>144,412</u>
合計	<u>\$ 403,846</u>	<u>(\$ 27,257)</u>	<u>\$ 376,589</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01,788	(\$ 5,561)	\$ 96,227
在製品	136,964	(9,396)	127,568
製成品	133,064	(5,662)	127,402
合計	<u>\$ 371,816</u>	<u>(\$ 20,619)</u>	<u>\$ 351,197</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60,696	\$ 614,094
存貨跌價損失	6,638	9,576
未分攤之製造費用	122,601	116,219
	<u>\$ 889,935</u>	<u>\$ 739,889</u>

(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待出售土地	\$ 238,365
待出售房屋及建築	176,080
待出售機器設備	756
合計	<u>\$ 415,201</u>

民國 111 年度無此情形。

1. 民國 112 年度本集團將持有座落苗栗銅鑼之部分土地及建物，因應整體經營環境變動評估資產使用之最佳效益，故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經評估帳面金額係低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故無減損之情事。
3. 以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提供擔保品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33,846	\$ 50,07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6,507)	(16,228)
12月31日	<u>\$ 17,339</u>	<u>\$ 33,846</u>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註冊 國家	關係 之性質	衡量 方法	持股比率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長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策略投資	權益法	30%	30%

2. 本集團重大合資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長鑽科技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2,020	\$ 50,894
非流動資產	168,265	170,546
流動負債	(81,168)	(15,624)
非流動負債	(71,319)	(92,995)
淨資產總額	<u>\$ 57,798</u>	<u>\$ 112,821</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17,339</u>	<u>\$ 33,846</u>

綜合損益表

	長鑽科技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38,690	\$ 1,56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55,024)	(\$ 54,0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5,024)</u>	<u>(\$ 54,091)</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							
成本	\$ 715,885	\$ 558,495	\$ 508,908	\$ 152,096	\$ 52,061	\$ 122,999	\$ 2,110,44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81,336)	(233,742)	(33,483)	(7,212)	(18,542)	(374,315)
	<u>\$ 715,885</u>	<u>\$ 477,159</u>	<u>\$ 275,166</u>	<u>\$ 118,613</u>	<u>\$ 44,849</u>	<u>\$ 104,457</u>	<u>\$ 1,736,129</u>
112年							
1月1日	\$ 715,885	\$ 477,159	\$ 275,166	\$ 118,613	\$ 44,849	\$ 104,457	\$ 1,736,129
增添(含移轉)	-	15,146	85,547	1,838	436	(52,442)	50,525
處分							
-成本	-	-	(2,809)	(897)	(13,606)	-	(17,31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1,961	897	13,606	-	16,464
轉列待出售非 流動資產	(238,365)	(176,081)	(756)	-	-	-	(415,202)
折舊費用	-	(14,271)	(55,916)	(9,092)	(27,410)	-	(106,689)
淨兌換差額	-	-	(553)	(12)	(39)	(318)	(922)
12月31日	<u>\$ 477,520</u>	<u>\$ 301,953</u>	<u>\$ 302,640</u>	<u>\$ 111,347</u>	<u>\$ 17,836</u>	<u>\$ 51,697</u>	<u>\$ 1,262,993</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 477,520	\$ 387,701	\$ 608,699	\$ 153,020	\$ 38,853	\$ 51,697	\$ 1,717,4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85,748)	(306,059)	(41,673)	(21,017)	-	(454,497)
	<u>\$ 477,520</u>	<u>\$ 301,953</u>	<u>\$ 302,640</u>	<u>\$ 111,347</u>	<u>\$ 17,836</u>	<u>\$ 51,697</u>	<u>\$ 1,262,993</u>
111年1月1日							
成本	\$ 715,885	\$ 554,205	\$ 441,614	\$ 150,862	\$ 27,275	\$ 83,924	\$ 1,973,76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7,550)	(189,937)	(24,622)	(3,144)	-	(285,253)
	<u>\$ 715,885</u>	<u>\$ 486,655</u>	<u>\$ 251,677</u>	<u>\$ 126,240</u>	<u>\$ 24,131</u>	<u>\$ 83,924</u>	<u>\$ 1,688,512</u>
111年							
1月1日	\$ 715,885	\$ 486,655	\$ 251,677	\$ 126,240	\$ 24,131	\$ 83,924	\$ 1,688,512
增添(含移轉)	-	4,290	72,698	1,234	24,786	39,075	142,083
處分							
-成本	-	-	(5,404)	-	-	-	(5,40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5,404	-	-	-	5,404
減損損失	-	-	-	-	-	(18,542)	(18,542)
折舊費用	-	(13,786)	(49,209)	(8,861)	(4,068)	-	(75,924)
12月31日	<u>\$ 715,885</u>	<u>\$ 477,159</u>	<u>\$ 275,166</u>	<u>\$ 118,613</u>	<u>\$ 44,849</u>	<u>\$ 104,457</u>	<u>\$ 1,736,129</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715,885	\$ 558,495	\$ 508,908	\$ 152,096	\$ 52,061	\$ 122,999	\$ 2,110,44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81,336)	(233,742)	(33,483)	(7,212)	(18,542)	(374,315)
	<u>\$ 715,885</u>	<u>\$ 477,159</u>	<u>\$ 275,166</u>	<u>\$ 118,613</u>	<u>\$ 44,849</u>	<u>\$ 104,457</u>	<u>\$ 1,736,129</u>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因部分設備生產製程更新而閒置，經評估有減損跡象，故提列減損損失\$18,542。
3.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說明請詳六(六)。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	\$ 34,253	\$ 61,907
運輸設備(公務車)	<u>3,001</u>	<u>5,531</u>
	<u>\$ 37,254</u>	<u>\$ 67,438</u>
租賃負債：		
流動	\$ 8,373	\$ 11,194
非流動	<u>33,253</u>	<u>61,313</u>
	<u>\$ 41,626</u>	<u>\$ 72,507</u>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屬短期租賃合約之標的資產為員工宿舍，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
3. 使用權資產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房屋及建築	\$ 13,682	\$ 9,171
運輸設備(公務車)	<u>2,530</u>	<u>2,149</u>
	<u>\$ 16,212</u>	<u>\$ 11,320</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0,463 及 \$5,913。
5.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因租賃合約調整，使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使用權資產分別減少\$24,516 及\$154，租賃負債分別減少 \$26,012 及\$155。
6. 除折舊外，其餘與租賃合約有關之當期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64	\$ 1,05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499	694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43	305
租賃修改利益	(1,496)	(1)
	<u>\$ 6,310</u>	<u>\$ 2,052</u>

7.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2,073 及 \$12,048。

(十)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2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7,308</u>	3.04%	無

<u>借款性質</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36,000	1.80%~1.91%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u>131,750</u>	1.50%~2.23%	
	<u>\$ 267,750</u>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除提供附註八所述之擔保品外，另因借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0 及\$600,710。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加工費	\$ 58,804	\$ 33,682
應付薪資	20,903	15,785
應付獎金	14,721	14,614
應付設備款	4,645	28,617
其他	<u>70,753</u>	<u>47,433</u>
	<u>\$ 169,826</u>	<u>\$ 140,131</u>

(十二)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u>	<u>112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自民國110年7月起依合約規定，於20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2年)	1.93%	\$ 324,871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5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4年)	1.93%	184,822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7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7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2年)	1.93%	180,084
信用借款	自民國111年4月起依合約規定，於7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3年)	1.45%	<u>31,500</u>
			721,27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52,658</u>)
			<u>\$ 668,61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自民國110年7月起依合約規定，於20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2年)	1.58%	\$ 330,000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5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5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4年)	1.58%	212,102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7年6月起依合約規定，於17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2年)	1.58%	194,012
信用借款	自民國111年4月起依合約規定，於7年內按月攤還(含寬限期3年)	1.33%	250,000
			986,11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8,457)
			<u>\$ 947,657</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之長期銀行借款額度分別為\$799,973及\$823,637。
2. 本集團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因預計處分苗栗銅鑼之部分土地及建物(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並擬於出售完成後同時辦理清償因質押該些資產取得之長期借款，相關金額計\$324,871(含分類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原美商旭揚台灣分公司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上述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080)	(\$ 7,9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011	8,625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931</u>	<u>\$ 704</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如下：

112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月1日餘額	(\$ 7,921)	\$ 8,625	\$ 704
利息(費用)收入	(99)	109	10
	(8,020)	8,734	71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75	75
經驗調整	940	-	940
	940	75	1,015
提撥退休基金	-	202	202
12月31日餘額	(\$ 7,080)	\$ 9,011	\$ 1,931
11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月1日餘額	(\$ 7,931)	\$ 7,789	(\$ 142)
利息(費用)收入	(56)	55	(1)
	(7,987)	7,844	(14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598	59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42)	-	(4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97	-	497
經驗調整	(389)	-	(389)
	66	598	664
提撥退休基金	-	183	183
12月31日餘額	(\$ 7,921)	\$ 8,625	\$ 704

註：不包括包含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25%	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參考台灣壽險業第二回年金保險生命表。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70)	\$ 177	\$ 734	(\$ 649)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17)	\$ 226	\$ 939	(\$ 82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03。

(7)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6 年。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376 及\$12,044。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11.9	2,25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3.18	5,000		2年6個月	服務屆滿兩年

2. 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077	\$ 69.50	5,000	\$ 69.50
本期喪失認股權	(2,077)	69.50	(2,923)	69.5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2,077	69.5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 本集團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 價值
第五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10.3.18	\$58.50	\$69.50	32.8%	2.25年	0%	0.200%	\$7.70

4.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依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採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333 及\$13,444。

5.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依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採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因未達既得條件而迴轉酬勞成本之金額分別為\$731 及\$13,690。

(十五)股本

1. 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046,023，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896,023	896,023
現金增資	150,000	-
12月31日	1,046,023	896,023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28.5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據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集團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集團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並參酌國內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需在公司無虧損時且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份為限。
4.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民國 112 年 5 月股東會承認通過。

(十八)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883,963	\$ 731,236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主要為德國、中國及日本地區之銷售。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662	\$ 1,461	\$ 894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期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1,461 及 \$894。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	\$ 5,889	\$ 75,268
租賃修改利益	1,496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利益	619	12,4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8,542)
其它	(1,236)	(296)
	<u>\$ 6,768</u>	<u>\$ 68,927</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20,888	\$ 16,769
租賃負債利息	1,064	1,054
	<u>\$ 21,952</u>	<u>\$ 17,823</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2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59,389	\$ 87,075	\$ 246,464
員工認股權	427	175	602
勞健保費用	15,549	8,810	24,359
退休金費用	5,330	4,046	9,376
董事酬金	-	500	500
其他用人費用	17,949	6,376	24,325
	<u>\$ 198,644</u>	<u>\$ 106,982</u>	<u>\$ 305,626</u>
折舊費用	<u>\$ 77,747</u>	<u>\$ 45,154</u>	<u>\$ 122,901</u>
攤銷費用	<u>\$ 2,636</u>	<u>\$ 3,956</u>	<u>\$ 6,592</u>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88,883	\$ 112,543	\$ 301,426
員工認股權	1,768	(2,014)	(246)
勞健保費用	17,311	9,442	26,753
退休金費用	6,548	5,496	12,044
董事酬金	-	90	90
其他用人費用	20,112	7,655	27,767
	<u>\$ 234,622</u>	<u>\$ 133,212</u>	<u>\$ 367,834</u>
折舊費用	<u>\$ 61,935</u>	<u>\$ 25,309</u>	<u>\$ 87,244</u>
攤銷費用	<u>\$ 1,256</u>	<u>\$ 4,978</u>	<u>\$ 6,234</u>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337 人及 31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5 人。

1.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皆係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26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292)	(1,056)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9,292)</u>	<u>(\$ 79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 203</u>	<u>\$ 133</u>

2. 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0,219)	(\$ 44,184)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80	24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2,500)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33,244	45,60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7,603	-
分離課稅稅額	-	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260
所得稅利益	(\$ 9,292)	(\$ 795)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4,124	\$ 617	\$ -	\$ 4,741
投資損益	5,070	(5,070)	-	-
減損損失	3,709	(309)	-	3,400
虧損扣抵	-	12,673	-	12,673
其他	1,928	(878)	-	1,050
合計	<u>\$ 14,831</u>	<u>\$ 7,033</u>	<u>\$ -</u>	<u>\$ 21,86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605)	\$ 2,552	\$ -	(\$ 2,053)
其他	(140)	(293)	(203)	(636)
合計	<u>(\$ 4,745)</u>	<u>\$ 2,259</u>	<u>(\$ 203)</u>	<u>(\$ 2,689)</u>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2,209	\$ 1,915	\$ -	\$ 4,1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4,264	(4,264)	-	-
投資損益	1,213	3,857	-	5,070
減損損失	-	3,709	-	3,709
其他	1,476	452	-	1,928
合計	<u>\$ 9,162</u>	<u>\$ 5,669</u>	<u>\$ -</u>	<u>\$ 14,83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4,605)	\$ -	(\$ 4,605)
其他	-	(7)	(133)	(140)
合計	<u>\$ -</u>	<u>(\$ 4,612)</u>	<u>(\$ 133)</u>	<u>(\$ 4,745)</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5. 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本公司				
112	預估數	\$ 185,993	\$ 185,993	122
111	申報數	212,448	212,448	121
110	核定數	87,233	23,868	120
		<u>\$ 485,674</u>	<u>\$ 422,309</u>	
子公司-浙江艾姆勒				
112	預估數	\$ 40,525	\$ 40,525	117
111	申報數	10,452	10,452	116
		<u>\$ 50,977</u>	<u>\$ 50,977</u>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本公司				
111	預估數	\$ 228,058	\$ 228,058	121
110	申報數	<u>87,233</u>	<u>87,233</u>	120
		<u>\$ 315,291</u>	<u>\$ 315,291</u>	
子公司-浙江艾姆勒				
111	預估數	<u>\$ 10,477</u>	<u>\$ 10,477</u>	116

(二十三) 每股虧損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u>(\$ 223,566)</u>	<u>90,344</u>	<u>(\$ 2.47)</u>
<u>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223,566)	90,34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註)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u>(\$ 223,566)</u>	<u>90,344</u>	<u>(\$ 2.47)</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11年度</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u>(\$ 220,126)</u>	<u>89,602</u>	<u>(\$ 2.46)</u>
<u>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220,126)	89,60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註)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u>(\$ 220,126)</u>	<u>89,602</u>	<u>(\$ 2.46)</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註：不具稀釋效果。

(二十四) 非控制權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	\$ 54,808	\$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18,235)	(4,7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26)	899
非控制權益增加(註)	-	58,624
12月31日	<u>\$ 35,847</u>	<u>\$ 54,808</u>

註：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 月與寧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資成立浙江艾姆勒車電科技有限公司，本集團持有之股權比例為 55%。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525	\$ 142,08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8,617	28,833
期末預付設備款	31,135	21,366
期初除役負債準備	6,695	3,90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645)	(28,617)
期初預付設備款	(21,366)	(16,742)
期末除役負債準備	(6,695)	(6,695)
本期支付現金	<u>\$ 84,266</u>	<u>\$ 144,128</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購置無形資產	\$ 3,767	\$ 31,658
加：期末預付軟體款	-	1,727
減：期初預付軟體款	(1,727)	(15,632)
本期支付現金	<u>\$ 2,040</u>	<u>\$ 17,753</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12年1月1日	\$ 267,750	\$ 986,114	\$ 72,507	\$ 1,326,37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50,442)	(264,837)	(15,331)	(530,610)
支付之利息	-	-	(1,064)	(1,06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4,486)	(14,486)
112年12月31日	<u>\$ 17,308</u>	<u>\$ 721,277</u>	<u>\$ 41,626</u>	<u>\$ 780,211</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269,000	\$ 773,535	\$ 77,749	\$ 1,120,28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250)	212,579	(11,049)	200,280
支付之利息	-	-	(1,054)	(1,05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6,861	6,861
111年12月31日	<u>\$ 267,750</u>	<u>\$ 986,114</u>	<u>\$ 72,507</u>	<u>\$ 1,326,37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17,729</u>	<u>\$ 837</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委託加工。

2. 加工費

	112年度	111年度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33,791</u>	<u>\$ 1,840</u>

上開委外加工費係本集團供料委託上述關係人代為加工製造產品。加工費支出係按約定價格支付，付款條件依雙方議定方式辦理。

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399	\$ 6,264
退職後福利	176	216
	<u>\$ 5,575</u>	<u>\$ 6,480</u>

八、質押之資產

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土地	\$ 477,520	\$ 715,885	長期借款
土地(註1)	238,365	-	長期借款
房屋與建築	301,953	477,159	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
定期存款(註2)	10,900	141,394	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
	<u>\$ 1,028,738</u>	<u>\$ 1,334,438</u>	

註1：帳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註2：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尚未付款之資本支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2,923</u>	<u>\$ 46,11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相關負債及資本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476,779	\$ 667,593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 4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1,016,552	\$ 1,431,083
租賃負債	\$ 41,626	\$ 72,507

註 1：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

註 2：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外幣交易主要為美元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分別為日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率		變動 幅度	影響 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323	30.71	\$ 286,309	1%	\$2,863	
歐元：新台幣	1,354	33.98	46,009	1%	460	
人民幣：新台幣	3,309	4.33	14,328	1%	143	
日圓：新台幣	122,317	0.22	26,910	1%	269	
<u>以外幣衡量之合併</u>						
<u>個體淨資產影響數</u>						
人民幣：新台幣	\$ 10,118	4.33	\$ 43,813	1%		\$ 438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率		變動 幅度	影響 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970	30.71	\$ 490,439	1%	\$4,904	
人民幣：新台幣	13,827	4.41	60,977	1%	610	
歐元：新台幣	1,626	32.72	53,203	1%	532	
日圓：新台幣	45,040	0.23	10,359	1%	104	
<u>以外幣衡量之合併</u>						
<u>個體淨資產影響數</u>						
人民幣：新台幣	\$ 15,190	4.41	\$ 66,988	1%		\$ 670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889及\$75,268。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及權益工具投資風險之暴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739 及 \$1,254 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B. 本集團採用以下之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5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C.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C)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財務部執行，並由本集團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公司融資額度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48,808	\$ 250,000
未動用金額	<u>80,000</u>	<u>150,000</u>
	<u>\$ 128,808</u>	<u>\$ 40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689,777	\$ 736,114
未動用金額	<u>719,973</u>	<u>673,637</u>
	<u>\$ 1,409,750</u>	<u>\$ 1,409,751</u>

- C.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本集團財務部依公司資金需求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98,541 及 \$339,951，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D. 除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66,490	\$ 266,932	\$ 461,506
租賃負債	\$ 8,373	\$ 28,321	\$ 4,932
<u>111年12月31日</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50,961	\$ 265,837	\$ 527,109
租賃負債	\$ 11,194	\$ 42,936	\$ 18,377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422	\$ -	\$ 422

4. 本集團持有之衍生性工具主要為利率交換合約。係為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所使用之參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本集團持有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之受益憑證為開放型基金，係以淨值為其市場報價。
6.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三。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四。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故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資訊

1.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值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相同。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損益及其財務資訊，均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損益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3.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與本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逆變器散熱模組及其零組件。

(五)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0,222	\$ 1,311,637	\$ 19,208	\$ 1,852,489
德國	295,443	-	374,599	-
中國	275,691	73,882	234,340	50,003
波蘭	143,609	-	17,096	-
日本	96,786	11	44,047	12
其他	42,212	-	41,946	-
合計	\$ 883,963	\$ 1,385,530	\$ 731,236	\$ 1,902,504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收入</u>	<u>收入</u>
A	\$ 403,516	\$ 393,395
B	183,885	46,542
C	99,897	169,666
	<u>\$ 687,298</u>	<u>\$ 609,603</u>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2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ulair Thermal Technoloy 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172	\$ 2,172	\$ -	2.40%	2	\$ -	營業週轉	\$ -	-	\$ -	\$ 161,322	\$ 645,29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填列方法如下：

- (1)屬業務往來者填1。
- (2)屬有短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計算方法及其金額如下：

-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該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財報淨值之10%為限。
- (2)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該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財報淨值之40%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本公司	Amulair Thermal Technology 株式會社	日本	銷售汽車及電子零組件	\$ 2,462	\$ 2,462	900	100%	\$ 3,338	\$ 781	\$ 781	
"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製品表面處理	54,000	54,000	5,400	30%	17,339	(55,024)	(16,507)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投資損益 (註2)			
浙江艾姆勒車電科技有限公司	銷售汽車及電子零組件	\$ 130,275	(1)	\$ 71,652	\$ -	\$ -	\$ 71,652	(\$ 40,525)	55%	(\$ 22,289)	\$ 43,813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1,652	\$ 71,652	\$ 989,44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艾姆勒車電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四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926	6.62%
寶裕第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31	6.53%
新加坡商新加坡政府投資有限公司	6,777	6.47%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0583 號

會員姓名：(1) 陳晉昌
(2) 廖福銘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534183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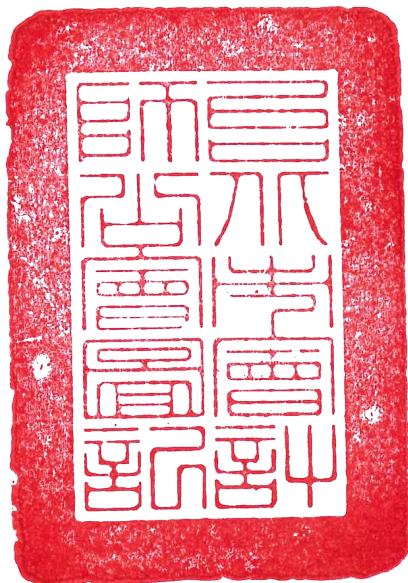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018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26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艾姆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晉昌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廖福銘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22 日